

证券代码：300664

证券简称：鹏鹞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012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被采取强制措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8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洪春先生家属的通知，王洪春先生因涉嫌内幕交易罪被无锡市公安局刑事拘留。

王洪春先生目前未担任公司的董事、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，上述事项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。目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正常，各项工作有序开展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鹞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8日